

光大环保能源（苏州）有限公司

苏能人事[2017]024号

致：各单位、各部门

关于开展《安全生产法》和《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》 培训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员工安全环保健康教育，提高整体的安全环保健康意识，强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意识，增强员工对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，公司拟于近期组织开展相关培训，现就培训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培训内容：《安全生产法》和《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》培训

培训时间：5月15日（周一）下午14:00 ~ 15:10

培训地点：办公楼多功能厅

参加人员：各部门负责人、运行、生产技术、外协检修及所有安全
全员

授课人员：肖广志

请各单位、各部门相关管理人员妥善安排工作，做好准备，按时参加，如有特殊情况请事先与行政人事部联系。



二〇一七年五月九日

抄报：公司管理层